

证券代码：872590

证券简称：华铝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华铝股份

NEEQ : 872590

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Zhe jiang hualv aluminium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李永坤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77-65502388
传真	0577-65503388
电子邮箱	hl@zjhualv.com
公司网址	www.zjhualv.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瑞安市汀田街道工业园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8,737,501.53	133,565,863.23	41.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135,110.33	62,377,965.18	-0.39%
营业收入	353,226,045.70	291,908,774.68	21.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854.85	2,012,919.96	-112.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9,155.02	1,810,093.6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5,089.44	2,529,761.15	-1086.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3.2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0	0.0335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0	0.033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56	1.0396	-0.39%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770,000	47.95%	0	28,770,000	47.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0,410,000	17.35%	0	10,410,000	17.3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230,000	52.05%	0	31,230,000	52.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31,230,000	52.05%	0	31,230,000	52.0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黄超裕	9,120,000	0	9,120,000	15.20%	6,840,000	2,280,000
2	傅金道	8,280,000	0	8,280,000	13.80%	6,210,000	2,070,000
3	李国治	8,100,000	0	8,100,000	13.50%	6,075,000	2,025,000
4	李建云	7,680,000	0	7,680,000	12.80%	5,760,000	1,920,000
5	黄高清	4,620,000	0	4,620,000	7.70%	3,465,000	1,155,000
合计		37,800,000	0	37,800,000	63.00%	28,350,000	9,45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黄高清系黄超裕叔叔；除此之外，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故此，公司拟变更会计政策，具体如下：

##### 一、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二、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 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